

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一八年四月

目录

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2
二、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须知	4
三、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6
1. 关于投资大目湾项目的议案	6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9
3.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5
4.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8
5.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1

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会议时间：2018 年 4 月 11 日 14:00（星期三）

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宁波市象山县西周镇象西机电工业园公司二楼会议室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主持人：董事长赖云来先生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18 年 4 月 11 日

至 2018 年 4 月 11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会议议程：

一、与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或股东代表）同时递交身份证明材料（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等）并领取《表决票》。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宣读本次大会出席情况。

三、董事会秘书宣读大会会议须知。

四、选举两名股东代表，一名监事代表参与监票与计票。

五、宣读议案：

1. 《关于投资大目湾项目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六、股东审议议案。

- 七、投票表决议案。
- 八、计票、监票。
- 九、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表决结果。
- 十、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十一、律师发表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 十二、签署会议决议和会议记录。
- 十三、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须知

为确保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请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照执行。

一、本次股东大会设立秘书处，由董事会秘书负责会议的组织工作和处理相关事宜。

二、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须在会议召开前十分钟前向大会秘书处办理签到手续，并请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或法人单位证明以及授权委托书等证件，经大会秘书处查验合格后，方可出席会议。为保证本次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股东代表）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大会秘书处工作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以及公司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三、为保证会场秩序，场内请勿大声喧哗。进入会场后，请关闭手机或将手机调至静音状态。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秘书处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

四、大会正式开始后，迟到股东人数、股份额不计入表决权数。特殊情况下，经大会秘书处同意并向见证律师申报同意后方可计入表决权数。

五、股东参加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法定权利，同时也应履行法定义务。股东事先准备发言的，应当事先向大会秘书处进行登记，由公司统一安排发言和解答。股东临时要求发言或就相关问题提出质询的，须经大会主持人许可，会议主持人视情况掌握发言及回答问题的时间。

六、股东在大会上发言，应围绕本次大会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每位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不得超过 3 次，每次发言的时间不超过 5 分钟，发言时应先报告所持股份数额和姓名。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等回答股东问题，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可能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质询，大会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议案表决开始后，大会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

七、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采用现场会议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若同一表决权出现现场和网络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现场股东大会表决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股东以其所持有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单中每项议案下设的“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并以“√”表示，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均视为“弃权”。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的议案，股东应按照累积投票制的投票方式和要求填写表决票。

八、公司聘请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律师出席并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九、本次会议期间谢绝个人录音、拍照及录像，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30日

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议案一

关于投资大目湾项目的议案

各位股东：

精酿啤酒（Craft Beer）起源于英国，发扬在美国，并走向世界。英美等国精酿啤酒已经连续增长了约 30 年，根据美国精酿啤酒协会 CBC 的数据，2017 年美国有超过 7200 家精酿啤酒厂，精酿啤酒的销量占到啤酒总销量的 14%，销售额更是占到啤酒总销售额的 23%。特别是在个别城市出现了精酿啤酒销量超过 50% 的市场份额的现象。同样在英国，2017 年精酿啤酒公司已经超过 4000 家，其精酿啤酒的市场份额更是达到 20% 左右，显示了精酿啤酒增长的可持续性和巨大的想象空间。

随着中国经济的崛起和消费升级，中国精酿啤酒近年来也得到快速发展。在消费量方面，在 2011-2017 年期间，我国精酿啤酒的消费量一直保持两位数增长，由于中国精酿啤酒刚刚起步，缺乏全面的统计数据，但预计精酿啤酒占总销量不足 0.5%，我国 2017 年啤酒总产量约为 4500.4 万 kL。中国工业啤酒口味和产品的单一程度远远超过欧美市场，并且地域辽阔，人口密度大，城市群众多，适合精酿啤酒的发展。精酿啤酒的消费主要是年轻群体，同样年轻人的创新创业活力也是最强，因此精酿啤酒领域也一直是非常热门的创业领域。

公司判断中国的精酿啤酒将保持持续的快速发展趋势，未来中国精酿啤酒的规模和数量，应远超过欧美市场。

基于以上背景，公司根据自身的发展战略和规划，拟在宁波市象山县大目湾新城投资开发“大目湾精酿啤酒服务平台、C2M 智能制造及商业体验综合体项目”，包括柔性精酿啤酒智能制造和 C2M 电子商务服务平台、娱乐休闲体验吧、现代酿酒科技展示和工业旅游等项目。本项目预计投资 19,967 万元（以实际投资为准），为公司自筹资金，项目周期 36 个月。项目将建成：

1. 精酿综合体：总建筑面积为 24041 平方米，年产约 5000 吨精酿啤酒，包括三个功能区：（1）柔性精酿啤酒智能制造中心：满足多品种、小批量生产及客户个性化定制的需求，该项目将建成一个绿色环保的可以实现高度自动化的精酿啤酒智能制造项目；（2）精酿啤酒企业共享服务平台：依托精酿啤酒柔性智能制造中心，具有产品研发、技术设计、OEM、全品类包装、冷链物流、培训等服务功能。制造中心拥有啤酒柔性智能生产系统，设计为一个开放的共享啤酒生产服务平台，供给国内外的优秀精酿啤酒公司生产其产品，也满足精酿创业者在平台自创品牌和开发产品，平台同时采用 OEM 模式接受客户委托生产精酿啤酒，消费者可以通过 C2M 平台设计配方定制个性化的精酿啤酒。平台的技术、实验室、设备、车间、供应链、仓库和物流等实现资源共享；（3）精酿啤酒娱乐休闲体验园：精酿文化体验的核心是将音乐、美食、文化活动和精酿啤酒紧密结合，并开辟酒吧餐馆、慕尼黑啤酒节活动中心、纪念品店、露天剧场、啤酒花园等功能。

综合体的各项功能互为依托，是不可分割的整体，各功能区之间没有独立界限。

2. 精酿啤酒体验商业及配套人才公寓：项目拟配套建设 3680 平方米商业，打造精酿文化为主题的娱乐和旅游商业街区。项目还拟打造 23680 平方米高品质人才公寓，一是利用政府的优惠政策提供给公司高端人才，吸引人才的聚集。二是为精酿服务平台入驻的游客、客户代表、品酒师、精酿师等专业人才、培训学员配套人才公寓。

公司将依托大目湾精酿服务平台项目，利用公司的行业地位和长期积累的技术和人才，将啤酒设备制造的主业延伸到为精酿啤酒客户提供全产业链服务，创新技术和商业模式，顺应中国销售升级和啤酒行业转型的大趋势，打造新的利润增长点。

如本议案获得通过，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本投资项目的相关谈判、协议签署和具体实施及执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该项目可能以公司的子公司或设立新子公司的名义投资建设。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

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大目湾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5）。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30日

议案二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6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的规定，公司对《公司章程》中的有关条款作如下修订：

序号	修改前	修改后
1	<p>第九十六条 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在任期届满以前，股东大会不能无故解除其职务。</p> <p>董事任期从就任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董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p> <p>董事可以由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兼任，但兼任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p> <p>公司不设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p>	<p>第九十六条 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但独立董事连续任期不得超过六年。董事在任期届满以前，股东大会不能无故解除其职务。</p> <p>董事任期从就任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董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p> <p>董事可以由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兼任，但兼任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p> <p>公司不设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p>
2	<p>第一百零六条 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三名为独立董事，设董事长 1 人。</p>	<p>第一百零六条 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三名为独立董事，设董事长 1 人、副董事长 1 人。</p>
3	<p>第一百一十五条 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p> <p>董事会对外投资、收购或出售资产（不包括与日常经营相关的资产购买和出售行为）、资产抵押、委托理财等交易的审批权限，应综合考虑下列计算标准进行确定：</p> <p>（一）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该交易涉</p>	<p>第一百一十五条 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p> <p>董事会对外投资、收购或出售资产（不包括与日常经营相关的资产购买和出售行为）、资产抵押、委托理财等交易的审批权限，应综合考虑下列计算标准进行确定：</p> <p>（一）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该交易涉</p>

<p>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为准)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p> <p>(二)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的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比例;</p> <p>(三)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比例;</p> <p>(四)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比例;</p> <p>(五)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比例。</p> <p>公司对其他企业投资,按照前款所规定的计算标准计算,所有计算标准均未达到50%的,由董事会审批决定;除此外的其他对外投资、收购或出售资产等非日常业务经营交易事项(提供担保除外),按照前款所规定的计算标准计算,任一计算标准达到或超过5%,且所有计算标准均未达到50%的,由董事会审批决定。按照前款所规定的计算标准计算,任一计算标准达到或超过50%,或者公司一年内购买或者出售资产的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总资产的30%的,应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但公司发生的交易仅前款第3项或第5项标准达到或超过50%,且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每股收益的绝对值低于0.05元的,公司经向公司股票上市的证券交易所申请并获得同意,可以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而由董事会审议决定。</p> <p>除本章程第四十一条规定的担保行为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外,公司其他对外担保行为均由董事会批准。</p> <p>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关联交易,达到下述标准的,应提交董事会审议批准:</p> <p>(一)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p> <p>(二)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绝对值0.5%以上的关联交易。</p> <p>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受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本公司义</p>	<p>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为准)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p> <p>(二)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的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比例;</p> <p>(三)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比例;</p> <p>(四)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比例;</p> <p>(五)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比例。</p> <p>公司对其他企业投资,按照前款所规定的计算标准计算,所有计算标准均未达到50%的,由董事会审批决定;除此外的其他对外投资、收购或出售资产等非日常业务经营交易事项(提供担保除外),按照前款所规定的计算标准计算,任一计算标准达到或超过10%,且所有计算标准均未达到50%的,由董事会审批决定。按照前款所规定的计算标准计算,任一计算标准达到或超过50%,或者公司一年内购买或者出售资产的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总资产的30%的,应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但公司发生的交易仅前款第3项或第5项标准达到或超过50%,且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每股收益的绝对值低于0.05元的,公司经向公司股票上市的证券交易所申请并获得同意,可以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而由董事会审议决定。</p> <p>除本章程第四十一条规定的担保行为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外,公司其他对外担保行为均由董事会批准。</p> <p>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关联交易,达到下述标准的,应提交董事会审议批准:</p> <p>(一)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p> <p>(二)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绝对值0.5%以上的关联交易。</p> <p>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受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本公司义</p>
---	--

	<p>务的债务除外)，如果交易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的，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还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如果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对外投资、收购或出售资产、委托理财、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的审批权限另有特别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执行。</p>	<p>务的债务除外)，如果交易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的，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还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如果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对外投资、收购或出售资产、委托理财、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的审批权限另有特别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执行。</p>
4	<p>第一百一十六条 董事会设董事长 1 人。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p>	<p>第一百一十六条 董事会设董事长 1 人、副董事长 1 人。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p>
5	<p>第一百一十八条 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董事长指定的董事履行职务；董事长指定的董事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p>	<p>第一百一十八条 公司副董事长协助董事长工作，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副董事长履行职务；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p>
6	<p>第一百二十一条 董事会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应于会议召开 2 日前以书面、传真或邮件形式通知全体董事和监事。</p>	<p>第一百二十一条 董事会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应于会议召开 2 日前以专人、邮件等快递方式、数据电文等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和监事。</p>
7	<p>第一百三十三条 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p> <p>(一) 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p> <p>(二) 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p> <p>(三) 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p> <p>(四) 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p> <p>(五) 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p> <p>(六) 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p> <p>(七) 决定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负责管理人员；</p> <p>(八) 本章程或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p> <p>总经理列席董事会会议。</p> <p>总经理全面负责公司的日常业务经营管理；对于公司进行对外投资（对其他企业投资除外）、收购或出售资产等非日常业务经营的交易事项（提供担保除外），按照本章程第一百一十五条第二款所规定的计算</p>	<p>第一百三十三条 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p> <p>(一) 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p> <p>(二) 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p> <p>(三) 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p> <p>(四) 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p> <p>(五) 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p> <p>(六) 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p> <p>(七) 决定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负责管理人员；</p> <p>(八) 本章程或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p> <p>总经理列席董事会会议。</p> <p>总经理全面负责公司的日常业务经营管理；对于公司进行对外投资（对其他企业投资除外）、收购或出售资产等非日常业务经营的交易事项（提供担保除外），按照本章程第一百一十五条第三款所规定的计算</p>

	标准计算，任一标准均未达到 5%的，总经理可以做出审批决定。	标准计算，任一标准均未达到 10% 的，总经理可以做出审批决定。
8	第一百六十九条 公司为保证能够严格执行上述分红条款，将要求全资子公司相应修订公司章程分红条款，同时还将提议召开控股子公司股东会审议关于修订控股子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事项，以确保子公司在当年度实现盈利，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后有可分配利润时，进行足额的现金分红。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子公司单一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5%。	第一百六十九条 公司为保证能够严格执行上述分红条款，将要求全资子公司相应修订公司章程分红条款，同时还将提议召开控股子公司股东会审议关于修订控股子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事项，以确保子公司在当年度实现盈利，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后有可分配利润时，进行足额的现金分红。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 子公司三年内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三年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9	第一百七十七条 公司的通知以下列形式发出： (一) 以专人送出； (二) 以邮件方式送出； (三) 以公告方式进行； (四) 本章程规定的其他形式。	第一百七十七条 公司的通知以下列形式发出： (一) 以专人送出； (二) 以 邮件等快递 方式送出； (三) 以公告方式进行； (四) 以电子邮件、传真、微信、短信、QQ 等数据电文方式（统称“数据电文方式”）进行； (五) 本章程规定的其他形式。
10	第一百八十条 公司召开董事会的会议通知，以专人、传真或邮件等书面方式送出。	第一百八十条 公司召开董事会的会议通知，以专人、 邮件快递方式、数据电文 等书面方式送出。
11	第一百八十一条 公司召开监事会的会议通知，以专人、传真或邮件等书面方式送出。	第一百八十一条 公司召开监事会的会议通知，以专人、 邮件快递方式、数据电文 等书面方式送出。
12	第一百八十二条 公司通知以专人送出的，由被送达人在送达回执上签名（或盖章），被送达人签收日期为送达日期；公司通知以邮件送出的，自交付邮局之日起第 5 个工作日为送达日期；公司通知以传真方式送出的，以传真机记录的传真发送时间为送达日期。公司通知以公告方式送出的，第一次公告刊登日为送达日期。	第一百八十二条 公司通知以专人送出的，由被送达人在送达回执上签名（或盖章），被送达人签收日期为送达日期；公司通知以邮件送出的， 以交付邮局等快递公司的第 2 日 为送达日期；公司通知以 数据电文 方式送出的， 以该数据电文 发送时间为送达日期。公司通知以公告方式送出的，第一次公告刊登日为送达日期。
13	第一百八十六条 公司合并，应当由合并各方签订合并协议，并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公司应当自作出合并决议之日起 10 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 30 日内在浙江省级报纸上公告。债权人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公告之日起 45 日内，可以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第一百八十六条 公司合并，应当由合并各方签订合并协议，并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公司应当自作出合并决议之日起 10 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 30 日内在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或《证券时报》任一家 报纸上公告。债权人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公告之日起 45 日内，可以要求公司清偿债

		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14	<p>第一百八十八条 公司分立,其财产作相应的分割。</p> <p>公司分立,应当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公司应当自作出分立决议之日起 10 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 30 日内在浙江省级报纸上公告。</p>	<p>第一百八十八条 公司分立,其财产作相应的分割。</p> <p>公司分立,应当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公司应当自作出分立决议之日起 10 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 30 日内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或《证券时报》任一家报纸上公告。</p>
15	<p>第一百九十条 公司需要减少注册资本时,必须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p> <p>公司应当自作出减少注册资本决议之日起 10 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 30 日内在浙江省级报纸上公告。债权人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公告之日起 45 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p> <p>公司减资后的注册资本将不低于法定的最低限额。</p>	<p>第一百九十条 公司需要减少注册资本时,必须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p> <p>公司应当自作出减少注册资本决议之日起 10 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 30 日内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或《证券时报》任一家报纸上公告。债权人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公告之日起 45 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p> <p>公司减资后的注册资本将不低于法定的最低限额。</p>
16	<p>第一百九十六条 清算组应当自成立之日起 10 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 60 日内在浙江省级报纸上公告。债权人应当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公告之日起 45 日内,向清算组申报其债权。</p> <p>债权人申报债权,应当说明债权的有关事项,并提供证明材料。清算组应当对债权进行登记。</p> <p>在申报债权期间,清算组不得对债权人进行清偿。</p>	<p>第一百九十六条 清算组应当自成立之日起 10 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 60 日内在公司根据《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或《证券时报》任一家报纸上公告。债权人应当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公告之日起 45 日内,向清算组申报其债权。</p> <p>债权人申报债权,应当说明债权的有关事项,并提供证明材料。清算组应当对债权进行登记。</p> <p>在申报债权期间,清算组不得对债权人进行清偿。</p>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公司授权管理层办理工商变更、备案等手续。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6),修订后的《公司章程》也已于 2018 年 3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上披露。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30日

议案三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法》和《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年修订）》的规定，公司拟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中的有关条款作如下修订：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p>第十一条 公司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除外）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一） 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帐面值和评估值的，以高者为准）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50% 以上；</p> <p>（二） 交易的成交金额（包括承担的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 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p> <p>（三） 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 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p> <p>（四） 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50% 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p> <p>（五） 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 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p> <p>上述指标计算中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其绝对值计算。</p>	<p>第十一条 公司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除外）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一） 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帐面值和评估值的，以高者为准）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50% 以上；</p> <p>（二） 交易的成交金额（包括承担的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 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p> <p>（三） 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 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p> <p>（四） 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50% 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p> <p>（五） 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 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p> <p>上述指标计算中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其绝对值计算。</p> <p>本规则所称“交易”包括下列事项：</p> <p>（一） 购买或者出售资产；</p> <p>（二） 对外投资（含委托理财、委托贷款等）；</p> <p>（三） 提供财务资助；</p> <p>（四） 提供担保；</p> <p>（五） 租入或者租出资产；</p> <p>（六） 委托或者受托管理资产和业</p>

		<p>务；</p> <p>(七) 赠与或者受赠资产；</p> <p>(八) 债权、债务重组；</p> <p>(九) 签订许可使用协议；</p> <p>(十) 转让或者受让研究与开发项目。</p> <p>上述购买或者出售资产，不包括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以及出售产品、商品等与日常经营相关的资产购买或者出售行为，但资产置换中涉及到的此类资产购买或者出售行为，仍包括在内。</p>
2	<p>第三十条 公司应当在公司住所地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地点召开股东大会。股东大会应当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p> <p>公司还将提供电话、视频、传真、电子邮件等通讯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p>	<p>第三十条 公司应当在公司住所地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地点召开股东大会。股东大会应当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p> <p>公司还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采用安全、经济、便捷的网络和其他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p>
3	<p>第三十三条 股东可以亲自出席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也可以委托他人代为出席和在授权范围内行使表决权。股东应当持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出席股东大会。代理人还应当提交股东授权委托书和个人有效身份证件。</p> <p>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p> <p>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p>	<p>第三十三条 股东可以亲自出席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也可以委托他人代为出席和在授权范围内行使表决权。</p> <p>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提交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还应当提交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和股东授权委托书。</p> <p>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提交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当提交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p>
4	<p>第四十二条 股东大会由董事长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副董事长履行职务。</p> <p>监事会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由监</p>	<p>第四十二条 股东大会由董事长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副董事长履行职务；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p>

<p>事长主持。监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的 1 名监事主持。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由召集人推举代表主持。</p> <p>召开股东大会时，会议主持人违反本议事规则使股东大会无法继续进行的，经现场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过半数的股东同意，股东大会可推举一人担任会议主持人，继续开会。</p>	<p>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一名董事主持。</p> <p>监事会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由监事会主席主持。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的一名监事主持。</p> <p>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由召集人推举代表主持。</p> <p>召开股东大会时，会议主持人违反本议事规则使股东大会无法继续进行的，经现场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过半数的股东同意，股东大会可推举一人担任会议主持人，继续开会。</p>
---	--

修订后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6），修订后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也已于 2018 年 3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3 月 30 日

议案四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拟对《董事会议事规则》中的有关条款作如下修订：

序号	修改前	修改后
1	<p>第十四条 任何对外担保均应提交董事会进行审议。董事会审议对外担保事项时，还应严格遵循以下规定：</p> <p>（一） 对外担保事项必须经董事会审议，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同意通过。</p> <p>（二） 应由股东大会审批的对外担保，必须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批。</p> <p>（三） 未经上述审议程序进行对外担保的，公司将对相关责任人给予处分。</p>	<p>第十四条 任何对外担保均应提交董事会进行审议。董事会审议对外担保事项时，还应严格遵循以下规定：</p> <p>（一） 对外担保事项必须经董事会审议，应当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且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同意后通过。</p> <p>（二） 应由股东大会审批的对外担保，必须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批。</p> <p>（三） 未经上述审议程序进行对外担保的，公司将对相关责任人给予处分。</p>
2	<p>第十六条 董事会决定公司重大交易事项的权限如下：</p> <p>（一） 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帐面值和评估值的，以高者为准）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10%以上；</p> <p>（二） 交易的成交金额（包括承担的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1,000万元；</p> <p>（三） 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100万元；</p> <p>（四） 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1,000万元；</p> <p>（五） 交易标的（如股权）在</p>	<p>第十六条 董事会决定公司重大交易事项的权限如下：</p> <p>（一） 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帐面值和评估值的，以高者为准）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10%以上；</p> <p>（二） 交易的成交金额（包括承担的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1,000万元；</p> <p>（三） 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100万元；</p> <p>（四） 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1,000万元；</p> <p>（五） 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100万元。</p>

	<p>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100万元。</p> <p>上述指标计算中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其绝对值计算。</p>	<p>上述指标计算中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其绝对值计算。</p> <p>本规则所称“交易”包括下列事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 购买或者出售资产； (二) 对外投资（含委托理财、委托贷款等）； (三) 提供财务资助； (四) 提供担保； (五) 租入或者租出资产； (六) 委托或者受托管理资产和业务； (七) 赠与或者受赠资产； (八) 债权、债务重组； (九) 签订许可使用协议； (十) 转让或者受让研究与开发项目。 <p>上述购买或者出售资产，不包括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以及出售产品、商品等与日常经营相关的资产购买或者出售行为，但资产置换中涉及到的此类资产购买或者出售行为，仍包括在内。</p>
<p>3</p>	<p>第二十四条 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p> <p>董事会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的通知方式为：应当于会议召开五（5）日以前书面通知全体董事和监事。经公司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可以缩短或者豁免前述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的通知时限。</p>	<p>第二十四条 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副董事长履行职务；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p> <p>董事会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的通知方式为：应当于会议召开二日前以专人送达、传真、邮件快递、数据电文以及章程规定的其他形式通知全体董事和监事。情况紧急，需要尽快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的，可以随时通过电话或者其他口头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作出说明。经与会董事一致同意，可以缩短或者豁免前述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的通知时限。</p>
<p>4</p>	<p>第二十六条 董事会定期会议的书面会议通知发出后，如果需要变更会议的时间、地点等事项或者增加、变更、取消会议提案的，应当在原定会议召开日之前三日发出书面变更通知，说明情况和新提案的有关内容及相关材料。不足三日的，会议日期应当相应顺延或者取得全体与会董事的认可后按期召开。</p> <p>董事会临时会议的会议通知发出后，如果需要变更会议的时间、地</p>	<p>第二十六条 董事会定期会议的书面会议通知发出后，如果需要变更会议的时间、地点等事项或者增加、变更、取消会议提案的，应当在原定会议召开日之前二日发出书面变更通知，说明情况和新提案的有关内容及相关材料。不足二日的，会议日期应当相应顺延或者取得全体与会董事的认可后按期召开。</p> <p>董事会临时会议的会议通知发出后，如果需要变更会议的时间、地点等事项或者增加、变更、取消会议提案的，应当事</p>

	点等事项或者增加、变更、取消会议提案的，应当事先取得全体与会董事的认可并做好相应记录。	先取得全体与会董事的认可并做好相应记录。
5	第三十六条 董事与会议提案所涉及的企业或个人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 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未超过全体董事的半数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三十六条 董事与会议提案所涉及的企业或个人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

修订后的《董事会议事规则》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2018年3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6），修订后的《董事会议事规则》也已于2018年3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30日

议案五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拟对《监事会议事规则》中的有关条款作如下修订：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十三条 监事连续二次不能亲自出席监事会会议的，视为不能履行职责，股东大会或职工代表大会应当予以撤换。	第十三条 监事连续二次不能亲自出席监事会会议， 也不委托其他监事出席监事会会议的 ，视为不能履行职责，股东大会或职工代表大会应当予以撤换。
2	第二十四条 监事可以提议召开监事会临时会议。监事会临时会议应当于会议召开五日以前书面通知全体监事；情况紧急，需要尽快召开监事会临时会议的，可以随时通过监事留存于公司的电话、传真或者其他口头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作出说明。经公司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可以缩短或者豁免上述召开监事会会议和临时监事会会议的通知时限。	第二十四条 监事可以提议召开监事会临时会议。监事会临时会议应当于会议召开二日以前书面通知全体监事；情况紧急，需要尽快召开监事会临时会议的，可以随时通过监事留存于公司的电话、传真或者其他口头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作出说明。经公司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可以缩短或者豁免上述召开监事会会议和临时监事会会议的通知时限。
3	第二十五条 监事会召开监事会会议的，可采用书面送达或传真方式，将会议的时间、地点、内容及表决事项，向全体监事进行通知。监事会会议通知包括以下内容： （一） 举行会议的日期、地点和会议期限； （二） 事由及议题； （三） 发出通知的日期。	第二十五条 监事会召开监事会会议的，可采用 专人送出、传真、邮件快递、数据电文以及章程规定的其他方式 ，将会议的时间、地点、内容及表决事项，向全体监事进行通知。监事会会议通知包括以下内容： （一） 举行会议的日期、地点和会议期限； （二） 事由及议题； （三） 发出通知的日期。

修订后的《监事会议事规则》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2018年3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监事会议

事规则>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6），修订后的《监事会议事规则》已于2018年3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3月30日